

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文件

晋通行字〔2022〕23号

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 关于开展2022年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和优质 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遴选及评奖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促进和提高信息通信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引导和鼓励设计单位及设计人员在信息通信工程建设中开创新思路，积极采用新技术、新设备和新材料，创出更多质量优、水平高、效益好的信息通信工程项目，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决定开展“2022年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和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遴选评奖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条件

1、凡持有工程设计资质证书、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证书或信息通信建设企业服务能力评价证书的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会员单位完成的、在山西省境内实施的信息通信设计成果和工程项目成果，满足相应条件可以参加评选。

2、按照《通信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工信部令第47号）要求，未在省质监管理平台进行开工申报和竣工备案的基础电信运营商的工程建设项目不能参加评选，其它社会性工程建设项目除外。

二、参评要求

1、参评要求及遴选评奖办法按照《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遴选评奖办法》（附件1）和《山西省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遴选评奖办法》（附件2）执行。

2、评选文件及电子版材料可从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网站上下载，网址 <http://www.sxcia.org.cn>。申报单位需按照评奖办法对每一项申报项目填写《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申报表》（附件3）或《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申报表》（附件4），并将其它相关纸质材料整理成册，报送至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地址：太原市解放南路87号菜园广场写字楼18层）。

3、各申报单位填写《申报项目汇总表》（附件5），将电子

版发送至邮箱：sxtxhx@163.com

4、申报材料报送时间：2022年7月15日前。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351-8788105 15034073008

附件：1. 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遴选评奖办法

2. 山西省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遴选评奖办法

3. 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申报表

4. 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申报表

5. 申报项目汇总表



附件 1

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遴选评奖办法 (2022 年修订)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促进信息通信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提高,引导和鼓励设计单位及广大设计人员在信息通信工程建设中开创设计新思路,积极采用新技术、新设备和新材料,创出更多质量优、水平高、效益好的信息通信工程项目;同时为全国性同类评选做好初审及推荐参评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遴选评奖工作应当遵循实事求是、科学严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第三条 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遴选评奖活动,每年举办一次,遴选成果分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第二章 遴选评奖范围和申报条件

第四条 凡持有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的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会员单位编制的、应用于山西省境内并已经建成且投入使用的信息通信工程设计成果可以参加遴选评奖。

第五条 申报项目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投资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新建、改建、扩建信息通信工程或单项信息通信工程设计。在节能、环保、共建共享等方面有

重大技术创新的项目可不受投资额的限制。项目投资额在 1 亿元以上的项目，评审中可获得加分。

（二）符合国家工程建设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三）建设程序合法合规，各项手续完备；信息通信用房做到经济、适用、美观。

（四）设计文件能很好地指导施工，工程概（预）算准确。

（五）到申报截止日期，工程竣工验收达到一年以上，但不超过三年。

（六）未发生过质量、安全事故。

（七）经过实践检验，能很好地满足建设、生产和使用的要求，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六条 以下工程项目不得参加遴选评奖：

（一）与项目立项或设计合同内容不相符合的项目；

（二）单体构筑物、不具备独立功能的项目；

（三）决算超过概算（或修正概算）的项目（有特殊原因的，须建设单位出示证明材料）；

（四）前期咨询项目和规划项目；

（五）竣工后被隐蔽或保密的工程；

（六）由于设计、施工等原因而存在质量、安全隐患、功能性缺陷的工程；

（七）工程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发生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

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和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工程；

（八）虽已正式竣工验收，但还有甩项未完的工程等。

（九）设备制造、技术规程规范、计算机应用软件等。

第三章 遴选评奖标准

第七条 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遴选评奖标准按设计的技术水平、技术难度、创新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以及推动设计技术进步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省级优秀信息通信工程设计分为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三种。

一等奖：主要设计技术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并在省内领先，在技术创新方面有公认的突出成就，技术难度大，对推动信息通信工程技术发展有重大影响，对促进设计技术进步有重大作用，并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等奖：主要设计技术水平应达到同类专业领先水平，在技术创新上有较高成就，对推动信息通信工程技术发展有较大意义，对促进设计技术进步有很大的作用，并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等奖：主要设计技术水平应基本达到同类专业先进水平，技术有创新，可以推动信息通信工程技术发展，对促进设计技术进步有一定的作用，并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四章 申报、遴选评奖步骤及结果公布

第八条 各设计申报单位应在本单位评选优秀信息通信设计

成果的基础上，将成效突出的工程设计成果，向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进行申报。申报单位应按时间要求报送申报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第九条 同一个工程项目，不得拆分成单项工程分别申报，也不得分段、分项申报。除上次遴选被保留资格延至下届的项目外，其它项目无论获奖与否，只能申报一次，不得重复申报。

第十条 申报材料要求（A4 纸打印）：

（一）申报表一式两份，装订成册：

申报表内“项目中做出贡献的主要人员”均应为申报单位正式合同员工，人员数量需按项目规模对应填报，多填无效。

（二）附件材料包括（按顺序排列）：

1、设计（初步设计或一阶段设计）综合册原件的复印件一份，以及能体现方案设计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项目建议书原件的复印件一份；信息通信生产用房还要提供平面、立面、剖面图各一张，建筑物彩色照片二张（正面、侧面各一张）；

2、申报单位（含协作单位）的资质证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各一份；

3、项目立项批准文件及设计文件批复各一份；

4、项目设计合同一份（如为框架合同须附设计订单）。

5、项目未发生过工程质量安全事故、人身伤亡事故和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承诺书一份（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6、设计内容含新一代信息技术（包括但不限于：5G 建设、

大数据、云计算、边缘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SDN/NFV、区块链等内容)且具有创新(新思路、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应用设计或节能环保技术应用的阐述及相关评议证明材料(加盖申报单位公章)。要求重点突出,语言简练。没有可不附。

7、科技查新报告(可做为加分项选报,准备参评全国范围内行业设计成果评选必须提供);

8、工程竣工验收文件(或证书)及决算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文件中已有的,可免另附)各一份;

9、建设单位或用户评价意见一份。

(三) 其他要求

1、申报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并涵盖所申报项目的全部内容。

2、申报材料提供的文件、证明、印章等必须清晰、齐全,文字精练、重点突出;

3、除设计文件和申报表外,其它材料应单独组成册;

4、对资料不全,字迹模糊的,按自动失去遴选资格处理。

第十一条 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遴选评奖的具体工作由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成立的遴选委员会具体组织实施。

第十二条 遴选委员会的专家由所在单位推荐,应是熟悉工程专业技术业务,并担任过一定专业技术职务,且具有高级技术任职资格的人员。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组织建立遴选专家库,每次遴选,由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从专家库随机抽取一定数量的遴选专家,组成遴选委员会。遴选专家库成员相对稳定,但也可根据

工作情况，做适当调整。

第十三条 遴选评奖程序

（一）合规性审查。由遴选委员会办公室对所有申报项目进行合规性初审，对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提交遴选委员会。

（二）召开专家遴选会。由遴选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组织有关专家，对每个项目逐一进行衡量、比较、综合分析，提出专家推荐意见。

（三）召开遴选委员会评奖会议。遴选委员会成员根据专家推荐意见，对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科学的评定，采取投票方式，提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成果名单。遴选委员会有权对被评项目进行现场核查。

（四）公示。遴选工作结束后，遴选评奖结果在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网站上进行公示，五个工作日内为异议期。如有不同意见，应在异议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诉理由，并附有关证明材料，报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否则不予受理。

（五）公布和表彰。公示结束后，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将发文公布遴选评奖结果，并择机予以公开表彰。获得一、二等奖的优秀设计成果有机会被推荐参加全国性同类型评优活动。

第五章 证书颁发

第十四条 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将对遴选出的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颁发证书。由申报单位给予表

扬和奖励。

第六章 违规违纪惩处

第十五条 申报单位必须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遴选结果公布后，如发现弄虚作假，将追回证书，并通报批评。

第十六条 参与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遴选的专家，在遴选评奖活动中违反评审纪律的，取消专家资格，并通报批评。

第七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山西省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遴选评奖办法

(2022 年修订)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推进山西省信息通信建设事业健康、持续发展；鼓励信息通信建设企业加强科学管理，促进技术创新，提高工程质量，有效发挥投资效益；同时为全国性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评选做好初审及推荐参评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山西省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遴选评奖，倡导提升工程质量管理系统性、科学性和经济性，宣传和表彰设计优、质量精、管理佳、效益好、技术先进、节能环保的工程项目，遴选评奖工作应当遵循实事求是、科学严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第三条 山西省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遴选评奖活动，每年举办一次，项目分为：金奖、银奖、铜奖。

第二章 遴选评奖范围和申请条件

第四条 凡持有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证书或信息通信建设企业服务评价证书的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会员单位完成的山西省境内实施的、在质量监督部门完成开工申报和竣工备案的

基础电信运营商的信息通信工程项目以及其它社会性信息通信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参加遴选评奖。

第五条 申报项目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 投资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新建、改建、扩建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或单项信息通信工程。在节能、环保、共建共享等方面有重大技术创新的项目可不受投资额的限制。项目投资额在 1 亿元以上的项目,评审中可获得加分;

(二) 建设程序合法、合规,诚信守诺,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信息通信工程安全生产规范的要求,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三) 项目管理规范,理念先进,方法科学;推广使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新材料、新设备;符合安全、节能环保、美观要求;

(四) 资金管理规范,竣工决算未超过概算(包括修正概算),无工程款拖欠;

(五) 到申报截止日期,工程竣工验收达到一年以上,但不超过三年;

(六) 工程未发生过质量、安全事故;

(七) 经投产运行,能很好地满足建设、生产和使用的要求,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比已建成的同类型项目有明显提高。

第六条 以下工程项目不得参加遴选:

(一) 单体构筑物、不具备独立功能的项目;

(二) 竣工后被隐蔽或保密的工程；

(三) 由于设计、施工等原因而存在质量、安全隐患、功能性缺陷的工程；

(四) 工程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发生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和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工程；

(五) 虽已正式竣工验收，但还有甩项未完的工程等；

(六) 未按要求通过质监管理平台进行开工申报和竣工备案的基础电信运营商的信息通信工程项目。

第七条 申报项目采取总数控制。

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的副会长单位，每个申报年度申报项目数不超过 15 项；

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的常务理事单位，每个申报年度申报项目数不超过 10 项；

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的理事单位，每个申报年度申报项目数不超过 8 项；

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的团体会员单位，每个申报年度申报项目数不超过 3 项。

第三章 遴选评奖标准

第八条 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金奖，应达到以下标准：

设计理念领先，达到或接近国内先进水平并在省内领先，获得山西省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一、二等奖；科技进步显著，技术难度大，施工采用有效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对促进技

术进步提高施工质量有重大作用；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达到同时期国内领先水平；节能、环保综合指标达到同时期国内领先水平；管理模式先进，具有行业引领作用，可复制、可推广。

第九条 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银奖，应达到以下标准：

设计理念先进，达到或接近省内先进水平；科技进步明显，技术难度较大，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对促进通信工程技术进步有很大作用，工程质量优秀；经济和社会效益明显，达到同时期同类工程较高水平；节能、环保综合指标达到同时期同类工程较高水平；管理模式有创新，具有一定的行业推广价值。

第十条 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铜奖，应达到以下标准：

设计理念较先进；在应用科技施工方法、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节能环保综合指标突出、管理模式有创新等某一方面或几方面中有突出表现，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工程质量优良。

第四章 申报、遴选评奖步骤及结果公布

第十一条 项目由施工单位提出申报，综合性工程也可由建设单位提出申报。

第十二条 同一个工程项目，不得拆分成单项工程分别申报，也不得分段、分项申报；已经获得过山西省优质信息通信工程奖项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第十三条 申报材料包括（A4纸打印）：

（一）申报表一式两份，装订成册；

1、申报表内“项目中做出贡献的主要人员”均应为申报单位正式合同员工，人员数量需按项目规模对应如实填报，多填无效。

2、申报表内“项目建设施工中职业技能人员持证上岗人员”需按种类如实填报，均应为申报单位正式合同员工。没有可以不填。

（二）附件材料（按以下顺序单独装订成册）包括：

1、封皮（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2、申报单位（含协作单位）资质证书或企业服务能力评价证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各一份；

3、项目立项批准文件及设计文件批复各一份（项目立项批准文件、设计文件必须与申报项目相符）；

4、项目施工合同一份（如为框架合同须附工程订单）。

5、实施监理的项目，报送监理合同协议、监理规划、监理总结各一份；无监理的需建设单位出具证明；

6、应用创新建设施工技术，含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以及管理模式创新应用的阐述说明及相关评议证明材料（加盖申报单位公章）。要求重点突出，语言简练。没有可不附；

7、节能环保技术应用（含采用节能设备、节能技术）及节能、环保综合指标达标情况的阐述说明及相关评议证明材料（加盖申报单位公章）。要求重点突出，语言简练。没有可不附；

8、项目工程竣工验收文件（或证书）及决算证明文件（竣工

验收文件中已有的，可免另附）各一份；

9、项目在质量监督部门完成开工申报和竣工备案网站截图；

10、用户评价意见一份。申报项目单位为施工单位，该用户评价由建设单位（省公司或地市分公司）主管部门提供；申报单位为运营商，该用户评价由运营商维护部门提供；

11、项目未发生过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和人身伤亡事故承诺书一份（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12、能够反映工程实体全貌的照片 5 张以上；

13、准备参加全国性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遴选的项目需提供影像资料 1 份，播放时间限制在 10 分钟以内。主要内容有工程概况、工程建设程序合法性、工程建设特（难）点、取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建设过程质量管控措施、质量检验情况、关键技术及科技进步、节能环保措施与成效、施工新工艺、新方法、新材料、工程获奖情况等。

（三）其他要求

1、申报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并涵盖所申报工程的全部内容；

2、申报材料提供的文件、证明、印章等必须清晰、齐全，文字精练、重点突出，按要求顺序装订；

3、对资料不全，字迹模糊的，未成册资料，按自动失去资格处理。

第十四条 山西省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遴选评奖的具体工作由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成立的遴选委员会具体组织实施。

第十五条 遴选委员会的专家由所在单位推荐，应是熟悉工程专业技术业务，并担任过一定专业技术职务，且具有高级技术任职资格的人员。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组织建立遴选专家库，每次遴选，由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从专家库随机抽取一定数量的遴选专家，组成遴选委员会。遴选专家库成员相对稳定，但也可根据工作情况，做适当调整。

第十六条 遴选评奖程序

（一）合规性审查。由遴选委员会办公室对所有申报项目进行合规性初审，对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提交遴选委员会。

（二）召开专家遴选会。由遴选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组织有关专家，对每个项目逐一进行衡量、比较、综合分析，提出专家推荐意见。

（三）召开遴选委员会会议。遴选委员会成员根据专家推荐意见，对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和评定，采取投票方式，提出金奖、银奖、铜奖项目成果名单。

遴选委员会有权对被评项目进行现场核查。

（四）公示。评奖工作结束后，遴选评奖结果在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网站上进行公示，五个工作日内为异议期。如有不同意见，应在异议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诉理由，并附有关证明材料，报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否则不予受理。

（五）公布和表彰。公示结束后，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将发文公布遴选评奖结果，择期公开表彰，并推荐符合条件的获奖项

目参加全国范围内同类型的评奖活动。

第五章 证书颁发

第十七条 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将对遴选出的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金奖、银奖、铜奖项目成果及申报的建设、施工主体单位颁发证书。由申报单位给予表扬和奖励。

第六章 违规违纪惩处

第十八条 申报单位必须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遴选结果公布后，如发现弄虚作假，将追回证书，并通报批评。

第十九条 参与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遴选的专家，在遴选评奖活动中违反评审纪律的，取消专家资格，并通报批评。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 3

优秀信息通信设计成果申报表 (2022 年)

成果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公章)

申报日期 _____

一、项目基本情况

成果名称			
设计起止 年 月		建成投产 时 间	
验收部门		竣工验收 时间	
建设规模 及主要工 程量			
设计概 (预)算	万元	竣工决算	万元
设计主要 技术经济 指 标			
主要设计 单 位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协作单位			
附件目录：			

二、项目概况及申报理由（单位公章）

1、项目规模、主要经济和社会效益
2、申报理由（方案优化、技术难度）
3、与当前国内外同类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的对比情况
4、项目创新点及难点（包括但不限于：5G 建设、大数据、云计算、边缘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SDN/NFV、区块链等内容）且具有创新（新思路、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应用设计或节能环保技术应用
5、使用新技术设计的专业和新技术的名称及来源（注意保密等级）
6、科技查新报告情况

（备注：1、不够可另附页。2、本页无公章不予认定。）

三、在项目中做出贡献的主要人员情况 (单位公章)

(该项目投资额: _____万元)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或 职称	工作单位	参加项目 起止时间	在项目中担 任主要工作 职责
1							
2							
3							
4							
5							
6							
7							
8							

备注:

1、主要设计人员应明确项目总负责人和相关项目负责人,人员按贡献大小排序。

2、项目投资金额在 50-200 万元内的可申报不超过 5 人,200—1200 万元内可申报不超过 8 人,1200 万元以上的可申报不超过 12 人。多报无效。

3、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正式合同员工。

4、本页无公章不予认定。

四、申报情况

曾获奖励 情 况	
申报单位 意 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 意 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优质信息通信工程项目成果申报表

(2022 年)

项目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公章)

申报日期 _____

一、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组织验收单位		建成投产时间	
建设规模及主要工程量			
设计概算(或修正概算)		竣工决算	
获优秀通信工程设计成果等级		获优秀通信工程设计成果时间	
申报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目录：			

二、参与工程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公章）

单位名称（全称）	通讯地址及 邮政编码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协作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名称			

三、工程概况及申报理由（单位公章）

1、项目规模、主要经济和社会效益
2、申报理由
3、与当前国内外同类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效益的对比情况
4、工程创新点及建设施工难点（包括但不限于：5G 建设、大数据、云计算、边缘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SDN/NFV、区块链等内容）且具有创新（新思路、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技术及管理应用或节能环保技术应用
5、使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名称及来源（注意保密等级）

（备注：1、不够可另附页。2、本页无公章不予认定。）

四、在项目中做出贡献的主要人员情况 (单位公章)

(该项目投资额: _____万元)

序号	项目负责人或 主持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或 职称	工作单位	参加项目 起止时间
1						
序号	参与项目主要骨干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或 职称	工作单位	参加项目 起止时间
1						
2						
序号	参与项目的骨干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或 职称	工作单位	参加项目 起止时间
1						
2						
3						
4						
5						

备注:

- 1、人员按贡献大小排序。
- 2、项目投资金额在 50-200 万元内的可申报不超过 3 人, 200-500 万元内可申报不超过 5 人, 500 万元以上的可申报不超过 8 人。
- 3、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正式合同员工。
- 4、本页无公章不予认定。

五、项目建设施工中职业技能持证上岗人员情况 （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业技能持证 工种/类型	职业技能证书 发放单位	证书编号

备注：1、以上人员均为本单位合同员工 。

2、同期项目不得重复填报。

3、本页无公章不予认定。

六、工程质量情况

通信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意见：

质量监督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质监管理平台开工申报和竣工备案情况：

申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用户意见：

用户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七、申报情况

曾获奖励 情况	
该项目设计 是否同时申 报“设计成 果”评优	
申报单位 意 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 意 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